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- 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6年1月1日-3月31日
- 2、业绩预告类型：**扭亏为盈**
- 3、业绩预告情况表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	2016年1月1日—2016年3月31日	2015年1月1日—2015年3月31日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75000万元 -80000万元	亏损：-2040.97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0.176 -0.188元	亏损：-0.015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本期同比实现扭亏为盈，主要原因为2016年3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股东的批复》（保监许可【2016】176号，发文日期为2016年3月16日）：本公司合计持有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国华人寿）51%股份。至此国华人寿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从2016年3月16日起纳入合并报表，从2016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31日期间国华人寿实现净利润约6亿元，归属于本公司净利润约3.06亿元。

同时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—合并财务报表》相关规定，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，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，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。按照该规定2016年3月16日我公司之前持有的国华人寿7.14%的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，其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增加净利润约5亿元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有关 2016 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，公司将在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14 日